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集团”）通知，东菱集团前次质押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到期前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	6,000,000	2018年2月9日	2019年2月7日	2020年2月7日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4%	融资
合计	--	6,000,000	--	--	--	--	1.74%	--

2018年2月9日，东菱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新宝股份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6,000,000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2月9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2月7日。（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东菱集团因融资需要，于2019年1月25日与东莞证券办理了上述股份质押的延期购回相关手续，将购回交易日延至2020年2月7日。

东菱集团本次办理的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不会改变其持有、质押本公司股份的数量。东菱集团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股份质押延期购回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东菱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345,139,8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6%，其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92,5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6.80%，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4%。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东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延期购回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8日